

《关于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

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：

景津投资有限公司已收到《关于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自查，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截至本函出具日，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

《关于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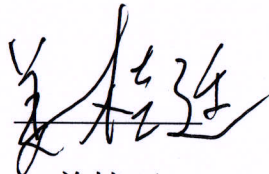
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已收到《关于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自查，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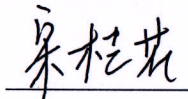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作为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截至本函出具日，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实际控制人：



姜桂廷



宋桂花

2019年 7月 31日